

##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3日通过现场口头及通讯方式送达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采取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

4、经全体董事共同推选，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牛文文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议案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 2、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 3、审议通过了《回购股份管理制度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制定《回购股份管理制度》。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## 4、审议通过了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制定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。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；
- 2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议文件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3 日